

2020年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能

根据《平顶山市委办公室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等 34 个部门“三定规定”的通知》（平办文〔2019〕18 号）文件，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工业行业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 and 结构政策建议，引导和扶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国家、省对口部门和本市用于工业和产业信息化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组织实施国家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航空航天、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推广应用；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绿色改造促进规划、政策，组织实施企业绿色化改造示范项目，推进绿色企业、绿色园区创建工作。负责全市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工

作。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发展规划，落实国家有关技术进步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交流合作事务；指导开展相关产业交流合作工作，督促交流合作签约项目落实情况。负责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谋划平顶山军民融合产业园建设，引进实施重大军民融合项目，推动军地一体经济发展；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二）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三）信息化建设。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拟定相关政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基于信息技术的新兴业态发展；承担相关信息安全管理责任。

（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负责全市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小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负责推动建立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协调解决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此外，还承担中国尼龙城建设等重点工作。

（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单位构成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年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1.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 平顶山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3. 平顶山市信息化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收、支总计均为 97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 95.9 万元,下降 9.81%。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减少 68.7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7.2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收入预算 97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913 万元;部门结转资金收入 64.4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97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5.2 万元,占 82.38%;项目支出 172.2 万元,占 17.6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13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84.9 万元,下降 9.3%,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

初预算为 9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8 万元，占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8.8 万元，占 9.73%；卫生健康（类）支出 62.1 万元，占 6.8%；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支出 679.4 万元，占 74.41%；住房保障（类）支出 59.9 万元，占 6.56%。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 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19.9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18.56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

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受疫情影响出国计划被取消。

（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19 年减少 3.2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制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

（三）公务接待费 2.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

算 71.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7.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